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CTG Hongkong and Macao Culture and Tourism Holding Limited
中旅港澳文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編纂]

以介紹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獨家保薦人

中國銀河國際
CHINA GALAXY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乃就中旅港澳文旅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以介紹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刊發。本文件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而提供之資料，以提供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文件並不構成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他人就任何該等股份或其他證券提呈要約，亦無配發任何該等股份或其他證券以向公眾人士提呈出售或供其認購。概無任何新股份將就或根據本文件配發及發行。

文件或其任何副本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中國或有關發佈或分發可能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發送或分發。

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情況下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規定獲適用豁免者或在不受其限制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有關證券概不會於美國境內進行公開發售。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或任何其他美國聯邦或州證券委員會或監管機構均無批准或反對該等股份，亦無就本文件是否充分發表意見。任何相反的陳述在美國均屬刑事罪行。

於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載列的風險因素。有關分拆後就股份[**編纂**]及買賣以及買賣交收方面的建議安排的資料載於本文件「分派及分拆」。

重要提示

[編纂]